

嶺南鍾榮光博士紀念中學

家長通函 - 《臺灣大學考察交流團》取錄通知

敬啟者：

本校謹定於本年三月二十三日(星期五)至二十五日(星期日)，舉辦《臺灣大學考察交流團》，由本人率領，與3位老師及18名中五學生前往臺灣，造訪三所結盟大學：東海大學、大葉大學及明道大學，行程包括：拜會大學的兩岸國際處專員、安排學生試讀系所特色課程、實地考察校園環境、與該校大學生或本校校友聚面交流，了解學習生活等，以期讓學生全面地認識臺灣高等教育的情況，增加來年申請升學臺灣的動力和決心。

查貴子弟_____ (五)申請參加是次考察活動，現特函敬告，貴子弟已獲選為團員，請於三月九日(星期五)或之前將「家長確認回條」及團費\$1,000(現金或支票：抬頭為「嶺南鍾榮光博士紀念中學法團校董會」)，交予班主任，以示確認同意貴子弟參加。是次活動大部份費用，得到教育局生涯規劃津貼、本校辦學團體及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的撥款贊助，希望貴子弟善用這次機會，擴闊視野，及早為未來的升學出路作出籌劃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朱蓓蕾 謹啟

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

家長確認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為中五____班學生_____家長，現確認小兒/小女參加貴校舉辦之《臺灣大學考察交流團》，並了解其目的及意義，特此知照。

此覆

嶺南鍾榮光博士紀念中學校長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三月____日

【請貴家長閱後在學生手冊家長通函欄內簽署】